

# 市场场地租赁协议 北京市市场场地租赁合同(优质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市场场地租赁协议篇一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保管人(第三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三方就编号为的《北京市市场场地租赁合同》(简称《租赁合同》)中保证金的具体事宜经协商达成补充协议如下:

### 第一条保证金的管理

保证金由甲、乙双方共同委托的第三方(北京市市场协会)管理，并计取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 第二条乙方保证金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乙方(是/否)应支付《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总额%计元的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和提供商品服务质量的担保。

第三条乙方保证金按下列第种方式支付:

1、由甲方转交第三方的，甲方应向乙方开具收据并出具第三方的收款凭据。

2、乙方直接支付第三方的，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第三方的收款凭据。

第四条乙方保证金应用于以下第种情况：

1、《租赁合同》终止后因乙方的商品、服务存在缺陷导致顾客投诉、索赔经确认属于乙方责任的，甲方应从乙方的保证金及利息中扣除相应的费用补偿顾客或承担先行赔偿责任，保证金及利息不足以弥补甲方为此支出的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租赁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的商品、服务存在缺陷导致顾客投诉、索赔经确认属于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保证金及利息中扣除相应的费用补偿顾客或承担先行赔偿责任，保证金及利息不足以弥补甲方为此支出的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乙方因自身原因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解除合同的，乙方的保证金及利息不予返还。

4、《租赁合同》终止后乙方拖欠税费或行政管理机关罚没款的，甲方有权使用乙方保证金及利息进行支付。

第五条在租赁期限内甲方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的约定使用乙方保证金及利息的，必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在《租赁合同》终止后甲方按照约定使用乙方保证金及利息的，应保存好相关凭证。

第六条乙方保证金的补足

在租赁期限内使用乙方保证金的，乙方应在使用后日内将保

证金补足，补足方式同本合同第三条的约定。

## 第七条 乙方保证金的返还

《租赁合同》终止后日内，如甲方确认乙方无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之情况的，保证金及利息应全额返还乙方。

第八条 乙方逾期日未支付保证金或补足保证金的，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

## 市场场地租赁协议篇二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的原则，双方就办公房屋租赁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位于 的办公房，面积 平方米，用途以甲方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年。

### 第三条 租金

本合同租金实行(一年/季)支付制，租金标准为： 元/年；租金每 年支付一次，首次租金于 支付。

###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 2、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直至单方解除合同。
- 3、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经营。
- 4、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 2、应按照约定的用途开展经营活动，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索票索证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 3、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因经营产生的经营费用，包括税费，水、电等生活费用。
- 4、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市场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需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 5、应按照各级行政管理规定的规定，本着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合法经营，不得损害国家利益及其他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并承担因违法经营造成的一切后果。
- 6、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 7、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包括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
- 8、建筑物外立面及建筑物内部非乙方承租场地范围内的广告

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广告宣传。

## 第六条 合同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租金的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 1、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两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 2、利用场地加工、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
- 3、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两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 4、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 5、逾期三十日未支付租金的。
- 6、违反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情节严重或拒不服从甲方管理的。

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按照月租金的10%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其他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因甲方自身原因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减收相应的租金。

## 第七条 其他违约责任

- 1、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场地或用水、用电等市场内的经营设施致使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2、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迟延租金20%的违约金。

甲方： 乙方

## 市场场地租赁协议篇三

随着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北京市市场场地的租赁费用居高不下,北京市市场场地租赁合同是怎样的呢?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北京市市场场地租赁合同范文,欢迎阅读。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北京市生活消费品、生产资料市场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租赁场地从事经营的有关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层/厅)号场地,面积平方米,用途以乙方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为准;库房面积平方米,库房位置为。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计年个月;其中免租期为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

### 第三条 租金

### 第四条 保证金

是否收取保证金由双方协商约定，相关事宜见《北京市市场场地租赁保证金合同》。

## 第五条 保险

甲方负责投保的范围为：公共责任险、火灾险、 。

乙方自行投保的范围为： 。

##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 2、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
- 3、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经营。
- 4、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 7、做好市场的整体广告宣传，并保证每年广告宣传费用不低于市场当年租金总额的 %。

##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 2、应具备合法的经营资格，并按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亮证照经营。
- 3、应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索票索证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 4、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因经营产生的各项税费。
- 5、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市场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 6、应按照约定的用途，本着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经营，不得损害国家利益及其他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并承担因违法经营造成的一切后果。
- 7、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营业执照。
- 8、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 9、建筑物外立面及建筑物内部非乙方承租场地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上述范围内进行广告宣传。

## 第八条 合同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 1、在租赁期限内因违法经营被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吊销、收回经营证照的。
- 2、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 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 3、利用场地加工、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
- 4、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 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 5、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 6、逾期 日未支付租金或水电、 等费用的。
- 7、违反保证金协议的有关约定的。
- 8、未经甲方同意连续 日未开展经营活动的。
- 9、违反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情节严重或拒不服从甲方管理的。

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 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并按照 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因甲方自身原因提前解除合同的，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减收相应的租金，并退还保证金及利息。

## 第九条 其他违约责任

- 1、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场地或用水、用电等市场内的经营设施或条件致使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 2、甲方未按约定投保致使乙方相应的损失无法得到赔偿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3、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水电等费用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迟延租金或费用 %的违约金。

## 第十条 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使场地不适于使用或租用时，甲方应减收相应的租金。

如果场地无法复原的，本合同自动解除，甲方应退还乙方保证金及利息，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一条 续租

本合同续租适用以下第 种方式：

1、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 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标准同本合同。

2、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场地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赁期满前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 第十二条 租赁场地的交还

租赁期满未能续约或合同因解除等原因提前终止的，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合同终止后 日内将租赁的场地及甲方提供的配套设施以良好、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乙方拒不交还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收回，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申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只能选择一种)：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在租赁期限内场地所有权发生变动的，乙方依照本合同享有的承租权利不受影响。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

第十六条 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双方签字盖章作为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单方制订的规章制度也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规章制度的内容与合同约定相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但国家法律、政策另有规定的除外。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_\_\_\_\_年\_\_月\_\_日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保管人(第三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三方就编号为 的《北京市市场场地租赁合同》(简称《租赁合同》)中保证金的具体事宜经协商达成补充协议如下：

第一条 保证金的管理

保证金由甲、乙双方共同委托的第三方(北京市市场协会)管

理，并计取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 第二条 乙方保证金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乙方(是/否)应支付《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总额 %计 元的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和提供商品服务质量的担保。

第三条 乙方保证金按下列第 种方式支付：

- 1、由甲方转交第三方的，甲方应向乙方开具收据并出具第三方的收款凭据。
- 2、乙方直接支付第三方的，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第三方的收款凭据。

第四条 乙方保证金应用于以下第 种情况：

- 1、《租赁合同》终止后因乙方的商品、服务存在缺陷导致顾客投诉、索赔经确认属于乙方责任的，甲方应从乙方的保证金及利息中扣除相应的费用补偿顾客或承担先行赔偿责任，保证金及利息不足以弥补甲方为此支出的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2、《租赁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的商品、服务存在缺陷导致顾客投诉、索赔经确认属于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保证金及利息中扣除相应的费用补偿顾客或承担先行赔偿责任，保证金及利息不足以弥补甲方为此支出的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3、乙方因自身原因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解除合同的，乙方的保证金及利息不予返还。

第五条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的约定使

用乙方保证金及利息的，必须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在《租赁合同》终止后甲方按照约定使用乙方保证金及利息的，应保存好相关凭证。

## 第六条 乙方保证金的补足

在租赁期限内使用乙方保证金的，乙方应在使用后 日内将保证金补足，补足方式同本合同第三条的约定。

## 第七条 乙方保证金的返还

《租赁合同》终止后 日内，如甲方确认乙方无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之情况的，保证金及利息应全额返还乙方。

第八条 乙方逾期 日未支付保证金或补足保证金的，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

共2页，当前第1页12

# 市场场地租赁协议篇四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租赁场地从事经营的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号场地，面积平方米，用途以乙方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计年个月；其中免租期为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

### 第三条租金

本合同租金实行(一年/半年/季/月支付制，租金标准为/支票);第一次租金的支付时间为第二次租金的支付时间为年月日至年月日。

### 第四条甲方权利义务

-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 2、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
- 3、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经营。
- 4、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 第五条乙方权利义务

-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 2、应具备合法的经营资格，并按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亮证照经营。
- 3、应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索票索证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 4、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因经营产生的各项税费。
- 5、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市场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

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6、应按照约定用途，本着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合法经营，不得损害国家利益及其他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并承担因违法经营造成的一切后果。

7、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营业执照。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市场场地租赁协议篇五

承租人（乙方）：\_\_\_\_\_

为保证《北京市市场场地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_\_\_\_\_）的顺利履行，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租赁场地从事经营中的有关知识产权问题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第一条甲方应当对乙方进行《商标法》等有关知识产权方面

法律、法规的培训，在进货渠道及商标使用方面对乙方进行指导，提高乙方保护知识产权和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

第二条甲方有权收取乙方有关商品来源的证明文件并建立经营商品商标档案；有权审查乙方提供的商标注册证明以及其他认证标志证明的有效性、商标注册人的授权经营证明或代理关系证明以及其他证明进货渠道的凭证。

第三条乙方在市场内经营商标侵权的商品，甲方有权予以制止，并配合工商等执法部门查清侵权商品的来源和数量，视情况对乙方采取市场公示栏曝光、停业整顿、没收保证金等措施；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市场场地租赁合同》。

第四条乙方因销售商标侵权商品已被甲方处理过，再次销售商标侵权商品又被甲方发现、被有关执法部门查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的，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市场场地租赁合同》。

第五条乙方应严格遵守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本补充协议的约定，配合甲方对其有关商品来源证明文件的审查。

第六条其他约定：